

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表

一、核心課類 必修課程，應修 12 學分

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語言學概論	2	
語音學	2	
語法學	2	
華語教學導論	2	
華語教材教法	2	
華語文教學實習	2	

二、漢語語言學課類 選修課程，至少應修 4 學分

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詞彙學	2	
文字學	2	
語義學	2	
語用學	2	

三、華語文教學課類 選修課程，至少應修 4 學分

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華語文測驗與評量	2	
第二語言習得	2	
華語多媒體與電腦輔助教學	2	

四、華人社會與文化課類 選修課程，至少應修 2 學分

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華人文化與社會	2	
中華文化導論	2	
語言與文化	2	
社會語言學	2	